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金鍾傳 第二十六回 醮棚中老嫗示眾 古道畔義士觀風

話說醮棚之內，多少婦女，正然紛紛議論。從旁閃過一個老嫗，正容說道：「眾位不必閒談，我有幾句粗話，眾位願聽否？」眾人一看，乃是本村齊宗正之婦人嚴氏。平素甚端正，無人不服，遂接聲答道：「齊老太太，有何高見，就請說罷。」嚴氏道：「剛才眾位所說，亦並非不是。然不可者樣說法，即如說兒媳不賢的，兒媳亦未必真正不賢。總是為公婆的，不能教之以正，那為公婆的，雖然不能甚於教導，他那兒子莫非不能甚於教導麼？你想為媳婦的，與為兒子的，同心合計叫老的生氣，者全是為兒子的一團之過。那為兒子的，至於如此，仍是為父母的教導不嚴。能將兒子教之以正，兒子必然能教媳婦，那媳婦焉得不歸正呢？當時為媳婦的，過門之後，不能遽然無理，必得日習漸染。與他男的通同一氣，才敢大行放肆。者皆是誰的過處呢？教家之防，於此為極，不惟羽翼大學之朱注，實足詳究齊家之奧旨，閱者當熟思而深味之。至於說自己女兒受婆家氣，那必有該當受氣處。是是是。他那該當受氣處，又是他的父母慣成。從小教之以正，到大不能放縱，就是娶到人家去，有點不舒心，也不敢跑到家來告訴。他既然敢來告訴，必然指望他娘家與他出氣。若是從其所願，便將他陷於不孝，就不從其所願。少用溫言安慰他兩句，他必然覺著自己不錯，更不聽公婆吩咐，越鬧越生分，以至公婆不喜，打仗鬧活者又是誰的過處呢？者麼看起來，媳婦錯了，公婆也不可各處白話。女兒受氣，娘家更不可各處抖漏，總要以教字攔到心上。才是正理。美哉，齊家之道，復得見於今矣，即此數段議論所語誠意正心修身齊家者，無不備具。閱是傳者，倘能一家行之，而萬家效之。將見善士濟濟善女林林，不出家而成教於國，庶不負聖朝旌賢表孝之厚恩，復還溫柔敦厚之古風也。況且修醮場中，尤不可議論者上。者是清淨法地。眾位知道者個念佛會，是誰立的不？」眾人答道：「者可說不清白。」黑心人焉能說出清白話。嚴氏道：「既然不知，聽我細細說來。者是咱村裡黃興之父黃玉桂立的，那老兒是前明秀才，只因崇禎年間，天下荒亂，朝臣奸佞，遂矢志不取功名，隱居於山西五台縣。到了後來，前明既滅，大清定鼎，順治登基，甚屬有道。愛民之恩，無所不至，那黃家老兒，才回到家來。只因流賊未息，萬民不安，遂在者個廟裡，立下者個念佛會。上祝皇壽，下保民安，教那無知男女盡歸大化，其願甚大。並立下幾條規戒，傳留後世：

- 第一，不忠不孝者，不准入壇。
- 第二，葷酒不戒者，不准入壇。
- 第三，不准在廟內結局賭博。
- 第四，須請高僧高道，不准令人無德者入壇誦經。
- 第五，在壇善信，必須互相規戒。不遵者，不准入壇。
- 第六，婦女十三以外，五十以內概不准入壇。
- 第七，凡到壇善信，必須以孝、弟、忠、信、禮、義、廉、恥教不可入壇之年者。
- 第八，在壇善信，不可以自己之善，較他人之惡。
- 第九，在壇善信，有願念佛者，須將佛字作正字觀，不可妄想成道作祖。
- 第十，在壇善信，有犯規不改者，當公逐出。

者十條傳到者個時候，別說是做去，誰還記得？你看近來還像個樣麼？不是修福作德，竟成了熱鬧場，是非局。眾位姊妹們仔細想想，歷壇規，何等嚴正，做道場者。倘遵此行之，天下有不風調雨順，國泰民安者，斷斷乎未之有也。者個時候，皆是婦道來此，任意胡為也將爺們家免了。固然不是特為免了他們，全沒有一點佛心，故爾不來。若不從新振作，吃著皇王水土，受了父母養育，當怎麼報去？」眾人道：「卻是聽見說過，可沒有者麼清白。」嚴氏道：「已後可以記清了，你們看著罷，那黃興之子，將來定然錯不了，全是黃玉桂老爺子積累的。黃興若是接續著辦，又焉得鬧出者些猴來？」眾中一人答道：「是者麼說，他若接續著辦，那馬氏姐姐好麼還死不了哩。」嚴氏道：「那也是他的壽算，不至遭者些不幸就是了。眾位各人念佛罷莫要鬥牌了。若是還要鬥牌，那可是真帶了鉤子秤來。」眾人道：「怎麼帶了鉤子秤來？」嚴氏道：「鉤倆錢可還齋錢哪。」眾人道：「說到齋錢上，者齋錢存下的做甚麼使呢？」嚴氏道：「我也是昏了，那條規上還有兩條哩。

第十一，齋資有餘，須作濟貧用。或放生亦可，不準會首私自存放，及放帳生息。還有一條，是甚麼呢？」說著想了一想道：「是了是了。

第十二，官客兩天，堂客一天，不准男女攙雜。」

齊嚴氏等，說話之間，齋飯已齊。眾人用齋畢，也就漸漸而散。到了次日，乃是十五，也不過仍如前日樣子。那李金華同申杜二人，買些紙箔，也令僕人買點，叫他祭其先人。到了過午，主僕五人，出了善莊，到了一個寬闊地處，將紙箔焚化。一個個淚滴胸前，好不悽慘。李金華一陣傷心，不過作了短詩一章，後來到了廟中方才寫出，主僕五人在那野外，散淡逍遙，不覺已是更餘。聽見遠遠有人說道：「我自從在觀音堂，領了弔數多錢，到了家中竟得了個病兒，活也不能作，一個工錢也沒得存下。可怎麼著好呢？」一人答道：「者穀子已竟熟了，掐點穗子，使得麼。暫且餓口罷。」前人道：「若是那麼著，對的著那李先生麼？」者還罷了。答道：「不掐好人家的，那宗刻薄人家，何妨掐他點。」前人道：「與其那麼著，吾2個皮臉再找李先生去哩。」答道：「人家要說咱不要分。各管各人，莫要咱那咱的。又去胡弄他的錢，你怎麼樣呢？」前人道：「我並非胡弄他去，於心無愧，人家就看不出來麼？你當是人家沒有點眼力麼？真的假的自然看得出來。」那知人家更聽得明白。答道：「那麼著，我也同你走走。」李金華聽到者裡，便要招呼他們。杜兩亭道：「不可招呼，等到明日，他們若去找咱，便是沒掐莊稼。若不去找咱，就是變了卦。到底看看他們改了沒有。」李金華道：「是者樣說到的，兄台所見比弟深遠。」

說著便回到廟中歇了一時。李金華便將其詩寫出，遞於杜兩亭觀看。不知是些甚話？下回分解。

注解：

昔朱子以小學教人，頗得孔聖傳薪之法。魯齋許氏益之以忠孝二經，所謂教之以正也。以故當時之受教者，未講文字，先喻孝、弟、忠、信、禮、義、廉恥之節，即莫不力體孝、弟、忠、信、禮、義、廉、恥之行及其堪入大學。然後課以經史，博以六藝，華以文章、詩、賦、策、論，責以格致誠正之功，修齊治平之術，童而習焉，長而安焉。身一出而天下皆引重焉，致君澤民，易風移俗，胥是道也。即在女子，惟議針黹、酒食，首先婦德、婦言、婦容、婦功之修。內言不出於閫，外言不入於閫。遇有念佛會場，焉有鬥牌之惡習，閒談之積弊哉。所以條規，不設於往古，而自無或犯條規之人焉。自後世不以小學示人，浸失聖教之真傳。由是惡習叢生，弊端百出。教人者，雖仍教之以正，亦不得謂教之以正也。傳云：「教之以正，蓋欲仍先以小學教人，復延聖教之。」真傳耳。豈但為懲創女子已哉。

理注：

上回莊嚴大殿是富潤屋。此有老嫗嚴氏是莊嚴中正，助興正念，是德潤身心廣，才能體胖，身心俱正。一正能壓百邪，所以眾婦女無言可答。又言念佛會，是自性道場，然佛字作正字看以覺字解。以正覺念佛，才能遣除妄念。又黃玉桂者，正柱其心立起規條。十二條者，是十二因緣助道法者。念佛之法，題王已精神外不入，內不出，才能一心不亂，此一段心法。以念佛為宗，又申、杜、李主僕五人，出村外祭奠，是用七月中元。正是七大圓融，盡歸一孝字。三人作詩，慎終追遠地步，為佛為仙，莫未乎孝矣。

偈雲：

三教由來孝為先，倫理綱常是根源。